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持续聚焦独特的“一体化、端到端” CRDMO（合同研究、开发与生产）业务模式，紧抓客户对赋能需求的确定性，不断拓展新能力、建设新产能，持续优化生产工艺和提高经营效率，推动业务持续稳健增长，高效极致赋能客户并致力于将更多新药、好药带给全球病患。

1、公司预计 2025 年度（以下简称“本期”）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4,545,617 万元，同比增长约 15.84%，其中持续经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约 21.40%。

2、公司预计本期实现经调整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经调整归母净利润”）约人民币 1,495,655 万元，同比增长约 41.33%。

3、公司预计本期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人民币 1,324,056 万元，同比增长约 32.56%，与经调整归母净利润增速相比主要受到汇率波动的影响。

4、公司预计本期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人民币 1,915,058 万元，同比增长约 102.65%，其中包含了出售联营公司部分股权以及剥离部分业务所获得的投资收益；本期基本每股收益预计约人民币 6.70 元/股，同比增长约 104.27%。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公司预计本期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4,545,617 万元，同比增长约 15.84%，其中持续经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约 21.40%。

2、公司预计本期实现经调整归母净利润约人民币 1,495,655 万元，同比增长约 41.33%。

3、公司预计本期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人民币 1,324,056 万元，同比增长约 32.56%，与经调整归母净利润增速相比主要受到汇率波动的影响。

4、公司预计本期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人民币 1,915,058 万元，同比增长约 102.65%；本期利润总额预计约人民币 2,390,615 万元，同比增长约 107.16%；本期基本每股收益预计约人民币 6.70 元/股，同比增长约 104.27%。

（三）上述关于本期业绩的预计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或审阅。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营业收入：人民币 3,924,143 万元。经调整归母净利润：人民币 1,058,252 万元。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 998,810 万元。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945,031 万元。利润总额：人民币 1,153,981 万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 3.28 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公司持续聚焦独特的“一体化、端到端”CRDMO（合同研究、开发与生产）业务模式，紧抓客户对赋能需求的确定性，不断拓展新能力、建设新产能，持续优化生产工艺和提高经营效率，推动业务持续稳健增长，高效极致赋能客户并致力于将更多新药、好药带给全球病患。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对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影响主要来自于：出售持有的 WuXi XDC Cayman Inc. 部分股权的净收益，预计约人民币 416,086 万元；以及出售所持有的上海康德弘翼医学临床研究有限公司和上海药明津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净收益，预计约人民币 143,379 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关于本期业绩的预计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或审阅。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公司董事会在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上预告数据仅为本公司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本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3 日